**盐边县教育和体育局责任清单**

**表1**

|  |  |
| --- | --- |
| 主体责任 |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有关贯彻意见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教育体制改革；负责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中小学布局结构调整；负责全县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负责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发布工作；负责组织全县教育体育信息化建设工作。  （三）负责义务教育的统筹管理，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工作。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四）推进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学校开展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安全和稳定工作。  （五）负责职业教育发展与改革，组织实施民族地区免费中等职业教育工作，完成省下达的藏（彝）区学生“9+3” 免费职业教育任务。  （六）负责管理全县成人教育和广播电视教育及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促进协调发展。  （七）负责全县教育督导工作。负责承担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广播电视教育以及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的督导检查和评估验收工作，开展基础教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监测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教育基建投资的办法，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教育体育经费的筹集、拨付工作；负责本部门教育体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协调本级财政贯彻执行教育财政、生均经费和教师工资与学生公用经费拨款；负责国（境）外教育援助、教育贷款和教育合作项目的执行；承办普通高校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完善贫困学生资助管理体系；承担对少数民族地区的教育援助工作。  （九）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十）负责全县中小学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推进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的方针政策，拟订语言文字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工作计划，负责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承办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二）负责并指导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中小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负责并指导学校现代信息技术教育和推进现代教育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负责推进农村薄弱学校建设；加强项目建设管理，推动校舍档案和信息系统建设，促进校舍安全管理的规范化、信息化。  （十三）负责全县教育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全县中小学校出国留学人员和基础教育系统来我县外籍教师、专家及留学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大中专招生和自学考试工作。制定中小学校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中等职业学校做好本县中职招生工作。  （十五）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承担全县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管理。  （十六）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指导体育训练、体育竞赛和运动员队伍建设；组织和统筹参加省级以上综合运动会，负责组织协调县级综合性运动会的竞赛工作，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十七）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管理学校体育工作；制定全县学校体育、青少年业余训练的规划和工作意见，并负责组织实施、督促和检查。  （十八）指导全县学校后勤改革和体育产业发展，负责全县学校后勤和体育产业管理；拟定全县体育产业发展政策、措施，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协助管理全县体育彩票市场。  （十九）负责教育体育科研、技术攻关及成果推广工作；负责组织、监督全县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二十）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全县学校安全管理工作。  （二十一）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二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 职责边界 | 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 |

**表2-1**

|  |  |
| --- | --- |
| 序号 | 1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

|  |  |
| --- | --- |
| 序号 | 2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3**

|  |  |
| --- | --- |
| 序号 | 3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4**

|  |  |
| --- | --- |
| 序号 | 4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教师资格认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5**

|  |  |
| --- | --- |
| 序号 | 5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校车使用许可 |
| 责任主体 | 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四川省<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实施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6**

|  |  |
| --- | --- |
| 序号 | 6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全面健身条例》《**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7**

|  |  |
| --- | --- |
| 序号 | 7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健身气功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8**

|  |  |
| --- | --- |
| 序号 | 8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审批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9**

|  |  |
| --- | --- |
| 序号 | 9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或其他教育机构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0**

|  |  |
| --- | --- |
| 序号 | 10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违法颁发学位、学历或者其他学业证书行为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1**

|  |  |
| --- | --- |
| 序号 | 11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教师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2**

|  |  |
| --- | --- |
| 序号 | 12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以欺骗方式取得资格或品行不良侮辱学生影响恶劣的教师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3**

|  |  |
| --- | --- |
| 序号 | 13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参加教师资格考试有作弊行为或使用假教师资格证书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4**

|  |  |
| --- | --- |
| 序号 | 14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民办学校办学条件不达标、实施违规违法办学行为、年度检查不合格或违反资产管理、招生等方面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5**

|  |  |
| --- | --- |
| 序号 | 15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民办学校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6**

|  |  |
| --- | --- |
| 序号 | 16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民办学校出资人违法违规获取回报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7**

|  |  |
| --- | --- |
| 序号 | 17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以及教科书审查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8**

|  |  |
| --- | --- |
| 序号 | 18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学校违反国家义务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 |

**表2-19**

|  |  |
| --- | --- |
| 序号 | 19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教师违反国家义务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0**

|  |  |
| --- | --- |
| 序号 | 20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单位或个人违反国家幼儿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幼儿园管理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1**

|  |  |
| --- | --- |
| 序号 | 21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禁止吸烟场所未按规定设置禁烟标识或违反规定设置吸烟器具的、个人在禁止吸烟的公共场所抽烟等行为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四川省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2**

|  |  |
| --- | --- |
| 序号 | 22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学校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招收学生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3**

|  |  |
| --- | --- |
| 序号 | 23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公共体育设施管理单位违规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4**

|  |  |
| --- | --- |
| 序号 | 24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体育场所违反禁烟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四川省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5**

|  |  |
| --- | --- |
| 序号 | 25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违规擅自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者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6**

|  |  |
| --- | --- |
| 序号 | 26 |
| 权力类型 | 行政确认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民办教育机构重要事项变更的审核确认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7**

|  |  |
| --- | --- |
| 序号 | 27 |
| 权力类型 | 行政给付 |
| 权力项目名称 | 教育资助 |
| 责任主体 | 安全与后勤保障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四川省教育扶贫救助基金使用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8**

|  |  |
| --- | --- |
| 序号 | 28 |
| 权力类型 | 行政检查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教育教学工作的督导、检查 |
| 责任主体 | 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教育督导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9**

|  |  |
| --- | --- |
| 序号 | 29 |
| 权利类型 | 行政奖励 |
| 权力项目名称 | 优秀教师（教育工作者）、先进集体表彰、奖励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实施办法》《四川省教学成果奖励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30**

|  |  |
| --- | --- |
| 序号 | 30 |
| 权力类型 | 其他行政权力 |
| 权力项目名称 | 换发民办学校及其他民办教育机构办学许可证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 **部门责任清单汇总表**

单位（盖章）：盐边县教育和体育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权力类型** | **权力名称** | **权力清单对应序号** | **责任主体** | 备注 |
| 1 | 行政许可 |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 23 | 基础教育股 |  |
| 2 | 行政许可 |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 27 | 基础教育股 |  |
| 3 | 行政许可 | 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 28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4 | 行政许可 | 教师资格认定 | 31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5 | 行政许可 | 校车使用许可 | 32 | 办公室 |  |
| 6 | 行政许可 |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 468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7 | 行政许可 |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 469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8 | 行政许可 |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审批 | 471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9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或其他教育机构的处罚 | 35 | 基础教育股 |  |
| 10 | 行政处罚 | 对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违法颁发学位、学历或者其他学业证书行为的处罚 | 37 | 基础教育股 |  |
| 11 | 行政处罚 | 对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教师的处罚 | 38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12 | 行政处罚 | 对以欺骗方式取得资格或品行不良侮辱学生影响恶劣的教师的处罚 | 39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13 | 行政处罚 | 对参加教师资格考试有作弊行为或使用假教师资格证书的处罚 | 40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14 | 行政处罚 | 对民办学校办学条件不达标、实施违规违法办学行为、年度检查不合格或违反资产管理、招生等方面规定的处罚 | 45 | 基础教育股 |  |
| 15 | 行政处罚 | 对民办学校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的处罚 | 46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16 | 行政处罚 | 对民办学校出资人违法违规获取回报的处罚 | 47 | 基础教育股 |  |
| 17 | 行政处罚 | 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以及教科书审查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的处罚 | 49 | 基础教育股 |  |
| 18 | 行政处罚 | 对学校违反国家义务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51 | 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 19 | 行政处罚 | 对教师违反国家义务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52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20 | 行政处罚 | 对单位或个人违反国家幼儿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53 | 基础教育股 |  |
| 21 | 行政处罚 | 对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禁止吸烟场所未按规定设置禁烟标识或违反规定设置吸烟器具的、个人在禁止吸烟的公共场所抽烟等行为的处罚 | 54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22 | 行政处罚 | 对学校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招收学生的处罚 | 55 | 基础教育股 |  |
| 23 | 行政处罚 | 对公共体育设施管理单位违规的处罚 | 3981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24 | 行政处罚 | 对体育场所违反禁烟规定的处罚 | 3983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25 | 行政处罚 | 对违规擅自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者的处罚 | 3985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26 | 行政确认 | 对民办教育机构重要事项变更的审核确认 | 3 | 基础教育股 |  |
| 27 | 行政给付 | 教育资助 | 1 | 计划基建财务股 |  |
| 28 | 行政检查 | 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教育教学工作的督导、检查 | 3 | 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 29 | 行政奖励 | 优秀教师（教育工作者）、先进集体表彰、奖励 | 4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30 | 其他行政权力 | 换发民办学校及其他民办教育机构办学许可证 | 11 | 基础教育股 |  |

填表人：尹富洪        联系电话：0812-8657105

|  |  |
| --- | --- |
| 主体责任 |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有关贯彻意见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教育体制改革；负责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中小学布局结构调整；负责全县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负责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发布工作；负责组织全县教育体育信息化建设工作。  （三）负责义务教育的统筹管理，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工作。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四）推进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学校开展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安全和稳定工作。  （五）负责职业教育发展与改革，组织实施民族地区免费中等职业教育工作，完成省下达的藏（彝）区学生“9+3” 免费职业教育任务。  （六）负责管理全县成人教育和广播电视教育及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促进协调发展。  （七）负责全县教育督导工作。负责承担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广播电视教育以及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的督导检查和评估验收工作，开展基础教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监测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教育基建投资的办法，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教育体育经费的筹集、拨付工作；负责本部门教育体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协调本级财政贯彻执行教育财政、生均经费和教师工资与学生公用经费拨款；负责国（境）外教育援助、教育贷款和教育合作项目的执行；承办普通高校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完善贫困学生资助管理体系；承担对少数民族地区的教育援助工作。  （九）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十）负责全县中小学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推进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的方针政策，拟订语言文字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工作计划，负责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承办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二）负责并指导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中小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负责并指导学校现代信息技术教育和推进现代教育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负责推进农村薄弱学校建设；加强项目建设管理，推动校舍档案和信息系统建设，促进校舍安全管理的规范化、信息化。  （十三）负责全县教育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全县中小学校出国留学人员和基础教育系统来我县外籍教师、专家及留学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大中专招生和自学考试工作。制定中小学校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中等职业学校做好本县中职招生工作。  （十五）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承担全县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管理。  （十六）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指导体育训练、体育竞赛和运动员队伍建设；组织和统筹参加省级以上综合运动会，负责组织协调县级综合性运动会的竞赛工作，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十七）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管理学校体育工作；制定全县学校体育、青少年业余训练的规划和工作意见，并负责组织实施、督促和检查。  （十八）指导全县学校后勤改革和体育产业发展，负责全县学校后勤和体育产业管理；拟定全县体育产业发展政策、措施，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协助管理全县体育彩票市场。  （十九）负责教育体育科研、技术攻关及成果推广工作；负责组织、监督全县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二十）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全县学校安全管理工作。  （二十一）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二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 职责边界 | 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

**表2-1**

|  |  |
| --- | --- |
| 序号 | 1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

|  |  |
| --- | --- |
| 序号 | 2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3**

|  |  |
| --- | --- |
| 序号 | 3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4**

|  |  |
| --- | --- |
| 序号 | 4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教师资格认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5**

|  |  |
| --- | --- |
| 序号 | 5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校车使用许可 |
| 责任主体 | 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四川省<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实施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6**

|  |  |
| --- | --- |
| 序号 | 6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全面健身条例》《**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7**

|  |  |
| --- | --- |
| 序号 | 7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健身气功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8**

|  |  |
| --- | --- |
| 序号 | 8 |
| 权利类型 | 行政许可 |
| 权力项目名称 |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审批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9**

|  |  |
| --- | --- |
| 序号 | 9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或其他教育机构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0**

|  |  |
| --- | --- |
| 序号 | 10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违法颁发学位、学历或者其他学业证书行为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1**

|  |  |
| --- | --- |
| 序号 | 11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教师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2**

|  |  |
| --- | --- |
| 序号 | 12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以欺骗方式取得资格或品行不良侮辱学生影响恶劣的教师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3**

|  |  |
| --- | --- |
| 序号 | 13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参加教师资格考试有作弊行为或使用假教师资格证书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4**

|  |  |
| --- | --- |
| 序号 | 14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民办学校办学条件不达标、实施违规违法办学行为、年度检查不合格或违反资产管理、招生等方面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5**

|  |  |
| --- | --- |
| 序号 | 15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民办学校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教师资格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6**

|  |  |
| --- | --- |
| 序号 | 16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民办学校出资人违法违规获取回报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7**

|  |  |
| --- | --- |
| 序号 | 17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以及教科书审查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8**

|  |  |
| --- | --- |
| 序号 | 18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学校违反国家义务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19**

|  |  |
| --- | --- |
| 序号 | 19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教师违反国家义务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0**

|  |  |
| --- | --- |
| 序号 | 20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单位或个人违反国家幼儿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幼儿园管理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1**

|  |  |
| --- | --- |
| 序号 | 21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禁止吸烟场所未按规定设置禁烟标识或违反规定设置吸烟器具的、个人在禁止吸烟的公共场所抽烟等行为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四川省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2**

|  |  |
| --- | --- |
| 序号 | 22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学校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招收学生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3**

|  |  |
| --- | --- |
| 序号 | 23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公共体育设施管理单位违规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4**

|  |  |
| --- | --- |
| 序号 | 24 |
| 权利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体育场所违反禁烟规定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四川省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5**

|  |  |
| --- | --- |
| 序号 | 25 |
| 权力类型 | 行政处罚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违规擅自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者的处罚 |
| 责任主体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问责依据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6**

|  |  |
| --- | --- |
| 序号 | 26 |
| 权力类型 | 行政确认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民办教育机构重要事项变更的审核确认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7**

|  |  |
| --- | --- |
| 序号 | 27 |
| 权力类型 | 行政给付 |
| 权力项目名称 | 教育资助 |
| 责任主体 | 计划基建财务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四川省教育扶贫救助基金使用管理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8**

|  |  |
| --- | --- |
| 序号 | 28 |
| 权力类型 | 行政检查 |
| 权力项目名称 | 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教育教学工作的督导、检查 |
| 责任主体 | 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教育督导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29**

|  |  |
| --- | --- |
| 序号 | 29 |
| 权利类型 | 行政奖励 |
| 权力项目名称 | 优秀教师（教育工作者）、先进集体表彰、奖励 |
| 责任主体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实施办法》《四川省教学成果奖励办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表2-30**

|  |  |
| --- | --- |
| 序号 | 30 |
| 权力类型 | 其他行政权力 |
| 权力项目名称 | 换发民办学校及其他民办教育机构办学许可证 |
| 责任主体 | 基础教育股 |
| 追责情形 |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
| 监督电话 | 0812--8655348 |

**部门责任清单汇总表**

单位（盖章）：盐边县教育和体育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权力类型** | **权力名称** | **权力清单对应序号** | **责任主体** | 备注 |
| 1 | 行政许可 |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 23 | 基础教育股 |  |
| 2 | 行政许可 |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 27 | 基础教育股 |  |
| 3 | 行政许可 | 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 28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4 | 行政许可 | 教师资格认定 | 31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5 | 行政许可 | 校车使用许可 | 32 | 办公室 |  |
| 6 | 行政许可 |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 468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7 | 行政许可 |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 469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8 | 行政许可 |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审批 | 471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9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或其他教育机构的处罚 | 35 | 基础教育股 |  |
| 10 | 行政处罚 | 对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违法颁发学位、学历或者其他学业证书行为的处罚 | 37 | 基础教育股 |  |
| 11 | 行政处罚 | 对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教师的处罚 | 38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12 | 行政处罚 | 对以欺骗方式取得资格或品行不良侮辱学生影响恶劣的教师的处罚 | 39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13 | 行政处罚 | 对参加教师资格考试有作弊行为或使用假教师资格证书的处罚 | 40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14 | 行政处罚 | 对民办学校办学条件不达标、实施违规违法办学行为、年度检查不合格或违反资产管理、招生等方面规定的处罚 | 45 | 基础教育股 |  |
| 15 | 行政处罚 | 对民办学校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的处罚 | 46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16 | 行政处罚 | 对民办学校出资人违法违规获取回报的处罚 | 47 | 基础教育股 |  |
| 17 | 行政处罚 | 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以及教科书审查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的处罚 | 49 | 基础教育股 |  |
| 18 | 行政处罚 | 对学校违反国家义务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51 | 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 19 | 行政处罚 | 对教师违反国家义务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52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20 | 行政处罚 | 对单位或个人违反国家幼儿教育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处罚 | 53 | 基础教育股 |  |
| 21 | 行政处罚 | 对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禁止吸烟场所未按规定设置禁烟标识或违反规定设置吸烟器具的、个人在禁止吸烟的公共场所抽烟等行为的处罚 | 54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22 | 行政处罚 | 对学校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招收学生的处罚 | 55 | 基础教育股 |  |
| 23 | 行政处罚 | 对公共体育设施管理单位违规的处罚 | 3981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24 | 行政处罚 | 对体育场所违反禁烟规定的处罚 | 3983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25 | 行政处罚 | 对违规擅自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者的处罚 | 3985 |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学校国防军训办公室） |  |
| 26 | 行政确认 | 对民办教育机构重要事项变更的审核确认 | 3 | 基础教育股 |  |
| 27 | 行政给付 | 教育资助 | 1 | 计划基建财务股 |  |
| 28 | 行政检查 | 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教育教学工作的督导、检查 | 3 | 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 29 | 行政奖励 | 优秀教师（教育工作者）、先进集体表彰、奖励 | 4 | 教师发展交流中心 |  |
| 30 | 其他行政权力 | 换发民办学校及其他民办教育机构办学许可证 | 11 | 基础教育股 |  |

填表人：尹富洪 联系电话：0812-8657105